

九江市总工会 九江市应急管理局 文件 九江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转发《江西省总工会 江西省应急管理厅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组织参加 2025-2026 年度 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应急管理局、卫生健康委员会，市总直属基层工会：

现将《江西省总工会 江西省应急管理厅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组织参加 2025-2026 年度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积极部署，广泛动员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参赛，制定好竞赛实施方案，组织和指导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即日起通过“职工之家”APP 报名参赛。

各地参赛情况及时报市“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电话：市总工会权益维护部 0792-8112143。

(此页无正文)



江西省总工会 江西省应急管理厅 文件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赣工通字〔2025〕11号

江西省总工会 江西省应急管理厅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组织参加2025—2026年度 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的通知

各设区市总工会、应急管理局、卫生健康委员会，赣江新区工会联合会，省产业（局、系统）工会：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落实全国“安康杯”组委会关于竞赛活动的决策部署，发挥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在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工作中的示范引领作用，充分激发企业主体及职工群众在防范遏制生产安全事故和职业病危害的重要作用，江西省总工会、江西省应急管理厅、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决定，以“筑牢安康防线，共促治本攻坚”

为主题，组织参加 2025—2026 年度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主体

本届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设置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两个奖项，其中先进集体包括优胜单位、优胜班组和优秀组织单位。

（一）优胜单位推荐条件。授予在我省依法注册或登记的企事业单位。参赛单位需依法建立工会组织，竞赛组织机构健全，竞赛制度完善，企业全员参与，活动开展得力。积极参加各级“安康杯”竞赛组委会组织开展的活动，企业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落实到位，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或群体性、产生恶劣影响职业病危害事件。

（二）优胜班组推荐条件。授予在我省依法注册或登记的企事业单位一线班组和科室。参赛班组所在企事业单位需依法建立工会组织，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或群体性、产生恶劣影响职业病危害事件。班组安全管理和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完善，现场管理严格规范，严格遵守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及职业病防治各项规定，能够正确处置发生在本班组和作业场所的各类事故或隐患，班组未发生“三违”现象。

（三）优秀组织单位推荐条件。授予设区市及县（市、区）总工会、应急管理、卫生健康及其他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参赛单位需积极参加各级“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开展的活动，竞赛组织机构健全，竞赛制度完善，竞赛活动有计划、有

措施、有宣传、有检查、有评比、有总结，职工参赛率高。

(四)优秀个人推荐条件。授予在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企事业单位职工、安全管理人员、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工会劳动保护干部和组织开展竞赛活动的工作人员。参赛人员极投身“安康杯”竞赛各项活动，严格执行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方针政策，业务素质过硬，在劳动保护监督、安康科普培训、安全文化建设、隐患随手拍、安全合理化建议、安全大比武等方面成绩突出。

二、竞赛内容

各类参赛单位按照属地、产业、系统等隶属关系，通过“职工之家”APP“劳动保护”模块报名参赛，通过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活动，上传活动情况至“职工之家”APP获得积分（积分办法见附件）。各参赛单位围绕以下十项行动，开展群众性竞赛活动。

(一)职工安全健康普法科普行动。广泛普及《安全生产法》《职业病防治法》《劳动法》《工会法》以及《江西省实施〈工会法〉办法》、江西省安委会“1+7”政策文件体系等法律法规规定，开展形式多样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知识宣传活动。

(二)职工安全健康素质培训行动。运用数字工会、微信公众号、工会网站等数智化渠道开展线上培训，依托职工服务阵地、工人文化宫、工会驿站、企业、院校、培训机构等场所开展线下培训。

(三)职工应急演练行动。组织职工开展安全生产应急演练、

消防疏散演练，不定期检查消防系统和逃生通道。

（四）职工安全文化作品展播行动。组织举办职工安全文化和职业健康微视频大赛、宣传海报征集、征文等活动，鼓励职工参加“安全生产月”、《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发动职工创作、展示安全文化作品，营造良好氛围。

（五）职工安康家庭行动。组织动员职工及其家属书写“安全微家书”、分享安全故事、给家人安全承诺等，有条件的举办开放日邀请家属参观工作场所、参与安全生产群众监督。

（六）安全生产吹哨人行动。组织职工围绕本单位安全生产开展“隐患随手拍”“安全合理化建议”等活动，推动建立完善的事事故隐患内部报告奖励机制。

（七）班组安全建设行动。健全完善班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开好班前会、做好交接班，强化现场管理和隐患排查治理，加强安全文化建设和教育培训，开展安全技术革新。

（八）劳动保护典型选树行动。发现和培育先进典型，在内部通报表扬本单位“安康杯”竞赛先进集体和个人等，做好典型经验的宣传推广，积极向各级组委会推荐典型案例及经验做法。

（九）工会劳动保护监督行动。生产经营单位的工会围绕安全生产群众监督、事故隐患职工知情、岗位风险职工清楚、职工安全培训到位、职工安全防护到位等基础性工作开展监督，每季度记录一次本单位监督情况，推动解决问题。各级地方工会及时收集汇总生产经营安全风险，制定下发本地工会劳动保护“一函

两书”。

(十)安全共建行动。鼓励国有大型企业发挥示范引领作用，以“1269”产业链为重点，与产业链、上下游的中小微企业开展安全帮扶、结对共建，打造一批安全共建单位，普遍提高企业安全管理和安全文化建设水平。

鼓励各参赛单位立足行业 and 单位实际，开展上述“十项行动”外的特色活动；各级“安康杯”竞赛组委会、省产业（局、系统）工会组织本地区、本产行业职工开展专题活动。

三、参赛步骤

(一) 参赛报名。各级竞赛组委会、省产业（局、系统）工会要积极部署，广泛动员各类生产经营单位特别是重点行业领域企业、中小微企业等参赛，制定本地区、本产行业竞赛实施方案，在人、财、物等方面给予支持和保障。各级竞赛组委会、省产业（局、系统）工会要组织和指导各类生产经营单位即日起通过“职工之家”APP 报名参赛，指导各参赛单位完善活动方案，汇总掌握参赛名单。

(二) 动态管理。各级竞赛组委会、省产业（局、系统）工会要深入基层，组织现场观摩、互学互鉴，探索开展安全技能比武等专题活动；通过“职工之家”APP 汇总上报竞赛情况，及时做好本地区会员管理、信息发布等工作，指导推动生产经营单位开展竞赛。要选树优秀典型，积极发现和推广本地区、本产业（局、系统）的“安康杯”特色精品活动，加大对优秀案例的宣传力度，

每季度报送典型案例，省“安康杯”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将遴选优秀案例报全国竞赛组委会办公室。

（三）评选表彰。2027年初，省“安康杯”组委会将根据各地区、产业（局、系统）工会参赛企业数量、活动组织质量、参赛企业得分等竞赛组织情况确定各推荐主体的推荐名额；各设区市“安康杯”竞赛组委会、赣江新区工会联合会、省应急管理厅、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及省总产业和直属基层工会工作部等推荐主体，按照《评选表彰管理办法》择优推荐优胜单位、优胜班组、优秀组织单位、优秀个人，各推荐主体可以在分配名额的基础上各推荐同类奖项一名差额候选、列明推荐顺序。被推荐单位须经所在单位党委会或行政办公会研究，经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以下简称职代会）审议通过，职代会闭会期间由职代会授权的职代会团（组）长和专门委员会（小组）负责人联席会议审议通过，逐级上报至推荐单位。其中，优胜单位、优胜班组、优秀组织单位需在“职工之家”APP获得积分90分以上。

四、竞赛要求

各级竞赛组委会、省产业（局、系统）工会要健全完善竞赛组织架构、活动方案和相关制度，广泛动员职工群众特别是基层一线职工、农民工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积极参与竞赛，将宣传教育作为提高职工安全健康意识能力的重要抓手，树立“竞赛即宣传”理念，营造良好竞赛氛围。要紧扣我国当前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重点工作，围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一件事”

全链条整治、提高职业健康水平等重点工作，立足本地区、本产业实际，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开展竞赛，切实推动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工作提质增效。要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在组织开展竞赛活动中杜绝形式主义，切实为基层减负；严格遵守党和国家功勋荣誉表彰奖励有关规定，把严守纪律贯穿竞赛活动评选表彰全过程，坚持公平公正，突出公开透明，自觉接受监督。

联系人：

省总工会：林子玥，0791-88688822。

省应急管理厅：吴佩芝，0791-85257337

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彭捷，0791-86826676

附件：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参赛单位积分办法



2025年6月11日

附件

全国“安康杯”竞赛活动 参赛单位积分办法

项目（积分上限）	内容	积分办法
报名参赛（5分）	填报参赛单位信息、竞赛活动方案、有关制度等。	通过“职工之家”APP完整填报即积5分。
十项行动（65分）	职工安全健康普法科普行动（5分）	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开展普法或知识普及。
	职工安全健康素质培训行动（5分）	通过线上或线下方式开展劳动保护及职业健康知识培训。
	职工应急演练行动（5分）	开展应急、消防疏散演练，不定期检查消防系统和逃生通道。
	职工安全文化作品展播行动（5分）	鼓励引导职工创作、展示安全文化及职业健康宣传作品。
	职工安康家庭行动（5分）	组织开展提升职工家庭安全意识理念的活动。
	安全生产吹哨人行动（10分）	开展“隐患随手拍”“安全合理化建议”等活动。
	班组安全建设行动（5分）	开展班组安全建设，开好班前会，做好交接班。
	劳动保护典型选树行动（5分）	推荐典型案例及经验做法，通报表扬本单位安全生产先进集体和个人。
		2025-2026年期间单位自行择期先后开展“安康杯十项行动”。首次开展一项行动，通过“职工之家”APP宣传发布活动情况和成效，即可积5分。安全生产吹哨人行动、工会劳动保护监督行动须多次开展。

	<p>工会劳动保护 监督行动（15 分）</p>	<p>生产经营单位工会定期组织开展本单位工会劳动保护监督，地方工会及时下发“一函两书”。</p>	
	<p>安全共建行动 （5分）</p>	<p>生产经营单位之间开展安全生产结对共建。</p>	
<p>专题活动 （20分）</p>	<p>参加各级组委会开展的专题活动，被各级组委会选为典型。</p>	<p>每参加一次专题活动，积5分；被选为典型，积5分。</p>	
<p>重点领域行动或 特色活动 （10分）</p>	<p>在矿山、化工和危险化学品、民航、渔业船舶、燃气、电动自行车、建筑施工、交通运输、铁路、工贸（钢铁、铝加工、粉尘涉爆、有限空间作业）、特种设备等重点行业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围绕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扎实开展行动；在非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具有本行业、本单位特色的其他活动。</p>	<p>在重点行业领域，每开展一次重点行业领域行动，积5分；在非重点行业领域，每开展一次特色活动，积5分。生产经营单位单位不可同时适用特色活动积分和重点领域行动积分。</p>	
<p>加分项 （20分）</p>	<p>本单位“安康杯”竞赛得到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完成全总、应急部、卫健委等有关专项工作。</p>	<p>每一次得到省级以上媒体宣传或出色完成部委专项工作，积5分。</p>	

注：已得满分的行动、活动如再次开展，额外获得1个积分，计入加分项。

江西省总工会办公室

2025年6月11日印发
